

ICS 65.020
B 61

NY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

NY/T 947—2006

牡 丹 苗 木

Tree moutan seedling

2006-01-26 发布

2006-04-01 实施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山东省花卉生产办公室、中国农业科学院蔬菜花卉研究所、山东省菏泽市农业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孔庆信、李东明、段家祥、赵孝庆、穆鼎、李怀存、刘淑敏。

牡丹苗木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牡丹苗木商品等级标准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包装、标识、贮藏和运输等技术要求。本标准适用于露地栽培的牡丹商品苗木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。本标准出版时,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

GB/T 2828 逐批检查计数抽样程序及抽样表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3.1 牡丹 (Paeonia suffruticosa Andr.)

芍药科、芍药属,落叶亚灌木。

3.2 苗木 young plant or seedling

由种子或营养器官繁殖所形成的植物个体。本标准牡丹苗木主要是指牡丹的分株苗和嫁接苗。

3.3 分株苗 plant divided seedling

通过分株繁殖方法自母株上得到的新的植株。牡丹一般4年生至6年生植株可开始分株繁殖。

3.4 嫁接苗 grafting

用嫁接方法繁殖的苗木。

3.5 品种 cultivars

经过人工选育而形成种性基本一致,遗传性状比较稳定,具有人类需要的某些观赏性状或经济性状,作特殊生产资料用的栽培植物群体。

3.6 品种纯度 cultivar purification

指具有品种典型性状苗木占该品种苗木的比率。

3.7 整体感 comprehensive impression

苗木整体观感,包括枝、芽和根系是否完整、健壮,整体是否匀称。

3.8 枝 branch

生有芽和叶的茎。
3.9 主枝径 main branch diameter

嫁接苗、分株苗地面以上 1 cm 处主要枝干的直径。

3.10

株高 plant height

牡丹的嫁接苗、分株苗自地面至顶芽尖端的高度。

3.11

芽 bud

未伸展的雏型枝条、花和花序。根据饱满程度分为饱满和较饱满两种。

3.12

根系 root system

一株植物所有根的总和。具有固持、吸收和贮藏营养功能的一种营养器官。

3.13

根系长度 length of main root

苗木主要根的长度。

3.14

根粗度 main root diameter

指根地下 1cm 处直径。

3.15

病虫害 disease and pest damage

枝、根、芽等部位遭受害虫危害或细菌、真菌、线虫等病原体的侵染，导致植物组织正常生长受到危害。轻度病虫害指根系略呈黄褐色，无病斑；中度病虫害指根系呈黑褐色，有病斑，病斑数量不超过 2 个。

3.16

损伤 breakage

植株因人为或机械原因造成的撕裂、折损、缺损。

4 牡丹苗木等级标准

4.1 分株苗等级标准

分株苗等级划分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分株苗等级标准

单位为厘米

内容 项目	级别	一 级	二 级	三 级
品种纯度≥		96%	95%	95%
整体效果		株形完整，匀称，丰满，生长健壮	株形完整，匀称，较丰满，生长健壮	株形完整，匀称，较丰满，生长健壮
枝	数量≥	3 条	2 条	2 条
	株高≥	20	20	20
	主枝径≥	1.0	0.8	0.6
根系	数量≥	5 条	4 条	3 条
	长度≥	25	20	20
	根粗度≥	0.8	0.8	0.6

表 1 (续)

内容 项目	级别	一 级	二 级	三 级
芽	饱满度	饱 满	饱 满	较饱满
病虫害		无症状	轻度危害	中度危害
损 伤		枝芽完好无损,根系稍有折裂	枝芽完好,根系折裂较轻	枝芽稍有损伤,根系轻度损伤

4.2 嫁接苗等级标准

嫁接苗等级划分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嫁接苗等级标准

单位为厘米

内容 项目	级别	一 级	二 级	三 级
品种纯度≥		95%	95%	95%
整体效果		株形完整,均匀,丰满,生长健壮	株形完整,均匀,较丰满,生长健壮	株形完整,均匀,较丰满,生长健壮
一年生	枝 长度≥	10	8	8
	主枝径≥	0.7	0.7	0.6
	根系 长度≥	25	20	15
	根粗度≥	1.5	1.5	1.2
二年生	芽 饱满度	饱满	饱满	较饱满
	枝 长度≥	15	12	10
	主枝茎≥	1.0	0.8	0.6
	根系 长度≥	25	20	20
	根粗度≥	1.8	1.4	1.2
	芽 饱满度	饱满	较饱满	欠饱满
	病虫害	无症状	轻度危害	中度危害
	损 伤	枝芽完好无损,根系稍有折裂	枝芽完好无损,根系轻度损伤	枝芽稍有损伤,根系轻度损伤

5 检验方法

5.1 品种

根据牡丹品种特征图谱鉴定。

5.2 整体效果

对种苗各部分综合进行目测评定。

5.3 枝、根

数量通过目测苗木所保留的枝根确定。长度与粗度可用直尺和卡尺测定,单位为厘米。长度精确到 1 cm,粗度精确到 0.1 cm。

5.4 病虫害

目测或仪器进行检测,必要时进行培养检测。

5.5 损伤

通过目测评定,包括枝、芽和根系因摩擦、挤压和碰撞等造成的伤害。

6 检验规则

6.1 同一产地,同一品种,同一批量,相同等级的产品作为一个检测批次。

6.2 按一个检测批次随机抽样,所检样品量至少为一个包装单位(如箱)。

6.3 对成批的产品进行检验时,品种、整体效果、枝、根、病虫害、损伤,分别按 5.1~5.5 的规定。其检测样本数和每批次合格与否的判定均执行 GB/T 2828—1987 一般检查水平 I 和二次抽样方案,从正常检查开始。其合格质量水平(AQL)为 4.0,见表 3。

表 3 抽 样 表

批量范围	样本	样本大小	累计样本大小	合格判定数 Ae	不合格判定数 Re
501~1 200	第一	20	20	1	3
	第二	20	40	4	5
1 201~10 000	第一	50	50	3	6
	第二	50	100	9	10
100 001~150 000	第一	125	125	7	11
	第二	125	250	18	19

7 包装、标识、贮藏和运输

7.1 捆扎

捆扎要牢固顺直。避免损伤根及枝干。一般每 20 株为一捆。

7.2 包装

箱体两侧打孔,将捆扎好的苗木枝条向内反向叠放箱中,封箱用包装带打紧,近距离运输也可打捆散装。

7.3 标识

应标明包装箱规格及每一包装箱可装各级苗的数量。

注明品种名、苗木类别、质量分级级别、装箱容量、生产单位、起苗时间、经办人、检验人。

7.4 贮藏条件

短期贮藏,可在室外常温贮藏;长期贮藏,应在低温(0℃~3℃)下贮藏,或假植。相对湿度保持 60%~70%。

7.5 运输条件

近距离短期运输,可在常温下运输;远距离长时间运输,应在低温下运输。温度 0℃~3℃,相对湿度保持 70%~80%。